

2023年劳动局工作总结(优秀6篇)

当工作或学习进行到一定阶段或告一段落时，需要回过头来对所做的工作认真地分析研究一下，肯定成绩，找出问题，归纳出经验教训，提高认识，明确方向，以便进一步做好工作，并把这些用文字表述出来，就叫做总结。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总结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劳动局工作总结篇一

扎实做好双拥工作，是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和巩固国防的重要环节。近年以来，敦化市劳动保障局认真履行部门职能，尽最大所能地扎实做好双拥工作，真正发挥出了劳动保障部门在促进军地和谐、保持社会稳定上的积极作用。

为扎实做好双拥工作，敦化市劳动保障局始终坚持思想重视、制度保障、落实政策、引进和培养人才的工作思路，将双拥工作列入了局重要工作日程，使该局的双拥工作切实做到了有组织、有领导和有效果。

一是积极吸纳转业军人。由于多年的部队磨练，军人具有吃苦耐劳、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和良好的军人素养，这是地方人员所不能具备的。因此，每年军人转业退伍之时，该局都积极与市军官转业安置部门积极进行协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退役军人。在使用上，市劳动保障局还充分发挥退役军人的长处，积极鼓励他们爱岗成才、建功立业，为他们的成长成才创造有利的环境和条件，目前，该局已接收安置退伍军人10余名，并且大部分都走上了局或局属各事业单位中层以上领导岗位，成为劳动保障系统的业务骨干、事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二是积极做好复转军人的就业服务工作。为切实做好复转军

人的就业服务工作，敦化市劳动保障局将复转军人的就业再就业工作纳入了公共就业管理和服务范围，在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专门开设了退役军人就业服务窗口，积极为广大退役军人、随军家属就业提供优质服务；每年坚持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退役士兵专场招聘会”等一系列活动，并在活动中不断创新活动方式、方法，使针对复转军人的就业服务工作做得有声有色、红红火火；充分发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以“现场对接”、“媒体对接”为主要手段，搭建起政策咨询及各企事业单位招聘平台，吸引大批国有、民营、私营企业参与活动中来，提供大量的就业岗位，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为退役军人免费提供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和就业信息服务，对有求职意愿的退役军人免费进行求职登记、免费在劳动力市场网上发布求职信息并积极向用人单位推荐用工；加大对复转军人的异地就业安置力度，凭借在全国沿海发达城市建立的劳务协作关系，积极开发适合复员转业军人外出就业的就业项目，并组织他们走劳务输出之路；积极组织他们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向他们推荐适合的培训项目；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重点安置复员转业军人及随军家属就业。几年来，敦化市劳动保障局共提供就业援助600多人次，提供就业岗位3600多个，安排115名复员转业军人从事公益性岗位工作。

三是全面落实再就业优惠政策。积极落实国家有关的就业再就业优惠政策，免费提供各类职业技能培训，不断增强复转军人的就业本领和就业素质，对一些有创业愿望的退伍军人，积极给予小额担保贷款资金扶持，免费为其进行创业能力培训，并按政策减免他们的各项税费。几年来，共组织426名复转军人参加了职业技能培训，使107名复转军人走上了劳务输出之路，为25名退伍军人发放小额担保贷款53.8万元，有效解决了他们的就业创业问题。

1、成立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纪检组长任副组长，局就业科、培训科、养老保险科、工资计划科、医保中心、养老保险中心、就业服务管理中心、职介绍中心负

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2、制定了工作制度并上墙。在制度中要求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做好双拥工作。

一是组织局系统工作人员学习双拥工作政策规定，参观金寨革命历史博物馆和大别山历史博物馆，重温历史，展望未来。二是组织技工学校新生开展军训，每年接受国防教育可达100%；组织局系统青少年“走进军营”夏令营活动。三是结合建军节，利用黑板报、简报等宣传载体宣传国防法，兵役法、兵役条例，优抚政策。每年参加我市征兵动员会，对我局征兵对象进行认真摸底。

（一）做好就业再就业工作

1、提供小额担保贷款。六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与中国人民银行六安市中心支行、六安市财政局联合关于转发了《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改进和完善小额担保贷款政策的通知》（六银发[]40号），规定：持有军人退出现役的有效证件的城镇复员转业退役军人以及持当地劳动保障部门核发的失业登记证明的其他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自筹资金不足，均可根据《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管理办法》（银发[]394号），向当地经银行（信用社）申请小额担保贷款。对持有军人退出现役有效证件的人员申请小额担保贷款并从事微利项目的，由中央财政据实完全贴息。

2、发放《就业服务卡》。六安市劳动保障局印发了《关于做好〈就业服务卡〉发放管理工作的通知》（劳社[]40号），规定：在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就业愿望和就业能力的城镇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发放《安徽省就业服务卡》，持卡人员可享受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供的各项免费就业服务，包括免费求职登记、职业介绍、就业指导、培训申请、鉴定申报等就业服务项目。对持有《就业服务卡》且参加培训的人员，培训合格的，给予一次性300元补贴[]xx年此类人员120人领到《就

业服务卡》。

3、提供就业岗位。一直以来职业介绍中心对退伍士兵实行免费进尝免费职业介绍、免费职业指导[]xx年4月与市民政局联合举办退伍士兵的专场招聘会，金安、裕安区民政局组织退役士兵350多人入场招聘，当场达成意向性协议132人[]xx年共300多名退伍士兵入场招聘，当场达成意向性协议200多人。

（二）做好养老保险工作

我局在确保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的同时，为377名企业离休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64.54万元，为267名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补贴33.57万元，为215位1953年底以前参军转业和复员到企业的退休人员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费38.7万元。对于企业军转干、退伍战士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时，在办理登记、记录缴费、计算退休待遇等业务时给予优先办理。

（三）做好军转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军转干部和士兵在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安置或上岗的，均按照现有政策随用人单位参保。另外对其他几类人员进行重点解决。一是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障问题得到解决[]xx年起，市医保中心按劳动保障局要求，积极与市企稳办、财政等部门联系，完成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人员、工资基数调整、核定，费用测算等各项工作，将172名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纳入医保，其中在职人员72人，退休100人。二是驻皖部队机关事业单位职工按属地管理原则参加地方医保。根据《关于驻皖部队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秘[]177号）要求，市医保中心与驻皖部队密切配合，顺利做好了医疗保障衔接工作[]xx年10月起，共有安徽省六安军分区等6家部队机关事业单位85人按统筹当地统一政策参加医疗保险。三是落实了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工作随军家属、遗属医疗保障待遇。按省民政部等5部门《关于移

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工作随军家属、遗属医疗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政干字64号），按照六安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实行公务员医疗补助待遇，将11名上述人员纳入医保。四是建立专户。解决了34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障问题。五是落实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及伤残人民警察医疗待遇。根据《六安市市直离休干部医药费统筹管理暂行办法》（六政办[]59号）和《关于二等乙级以上伤残人民警察医疗待遇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函[]19号）规定，于xx年3月起，共有20名上述人员医疗统筹待遇比照离休人员划由市医保中心单独列账、规范管理。六是落实伤残退役军人待遇。在我市贯彻《国务院工伤保险条例》规定：职工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视同工伤，即可享受相应的工伤待遇。

（四）做好军转干部家属安置工作。随着市场经济体制建立、国有企业深化改革，企业用工已完全自主、目前劳动保障部门无权也无法向企业安置人员，军转干部家属安置已越来越困难，尽管如此，我局仍积极设法予以安置。几年来37名军转干部家属基本得到安置。其中为落实六安职业技术学院张明稳同志家属安置问题，我局多次与相关单位协调，市财政每年拨付1万元费用，在职业介绍中心实行代理，参加社会保险。

（五）保证工作经费。为做好双拥工作，市局每年安排一定经费，保证宣传、外出联系岗位、调阅军转家属档案等工作顺利开展。

劳动局工作总结篇二

根据贵州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取消办理劳动合同鉴证的通知》精神（黔劳社厅发[]20xx[]5号），全省各级劳动保障部门从20xx年2月1日起取消办理劳动合同鉴证工作，进一

步加强劳动用工备案工作。我市按照上级规定，在取消办理劳动合同鉴证工作后，立即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用工备案制度管理工作的通知》，再一次详细明确了实施劳动用工备案的要求与内容。通过开展劳动用工备案工作，对规范劳动用工秩序、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双方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方面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截止到目前共有166家用人单位实施了用工备案，涉及劳动者7626人。

作为全市劳动争议案件的受理、处理部门，劳动仲裁科负责对全市的劳动争议案件进行调解、仲裁。20xx年截止到目前我科共收案58件，其中立案处理的劳动争议案件53件，经审理裁决38件、调解12件、准许申请人撤回仲裁申请3件，时限内案件结案率为100%，涉及金额10多万元；经过认真审查，共有5件申请劳动仲裁的案件不属于我科的受案范围，我科均依法开具了不予受理通知书。同时我科建立健全了劳动争议案件登记台帐，明确记载了各个劳动争议案件的基本情况；对已结的劳动争议案件，我科在规定时间内均已进行装订归档。

对用人单位报送的集体合同，我科严格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严把集体合同审查关，全力维护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双方的合法劳动权益。

今年我科着重做好对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劳动法律法规与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积极帮助用人单位理顺劳动关系，促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的和谐发展。对市属企业改革改制过程中涉及到的劳动政策方面的问题，我科总能急企业之所急、在请示上级业务部门和联系各相关单位后，尽力为企业提供准确的劳动法律法规及政策，帮助企业作好改革改制中的宣传解释工作，保证市属企业改革改制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我科在工作中积极做好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半年来共处理信访件2件，接待来信来访群众300多人次，回答涉及的劳动问题几十个，较好地宣传了劳动法律法规与政策。

今年我科积极参加了全局的帮村扶贫、信访维稳、突发事件处置等各项工作。

在局班子的领导下，我科全面完成了共性目标。

自“两法一条例”实施以来，我市劳动争议案件呈现出“井喷”态势，立案处理的劳动争议案件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80%，而我科的工作人员只有2名，已远远不能满足劳动争议仲裁工作的需要；况且由于人员限制，长期不能组成劳动争议仲裁庭（3名仲裁员），只能由1名仲裁员长期独任审理。此问题的长期存在，对于规范仲裁程序、提高仲裁质量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急需得到解决。

《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出台后，明确规定劳动争议案件不再收取费用，这是一项利民措施。但大量劳动争议案件的处理，如没有经费予以保证，势必会影响劳动争议仲裁案件的正常处理。

一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增加办案人员，切实解决案多人少的问题；

二是积极争取财政支持，解决办案经费不足的问题；

劳动局工作总结篇三

xx市人社局坚持人才优先、民生为本工作主线，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努力服务经济发展，大力推进民生保障，全市人社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城乡统筹，就业创业成效明显。

一是重点群体就业有序推进。分类推进重点群体就业，年末高校毕业生整体就业率稳定在92%以上，转移农村劳动力2.65万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0.53万人，开发公益性岗

位20xx个，“双零”家庭实现动态清零，全市城镇新增就业5.4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1.95%。

二是创业带动就业扎实开展。完善创业带动就业“一揽子”配套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076万元，扶持自主创业0.95万人。深化“创业咖啡集群”和“大学生村官创业学院”载体功能，举办各类主题活动24期，3500余名创客参与其中。新建省市级创业示范基地14家。建成百人创业导师团队，开展“创业大讲堂进校园”系列服务活动3次，培育28个省级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强化创业氛围营造，打造《创客之路》电视节目，评选市级最美创业者和创业明星20人，推出全国大学生创业典型2人。

三是公共就业服务不断优化。企业用工监测有原来的553家企业扩大到800家，同步开展企业失业动态监测、人力资源市场供求分析、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监测等，研判就业形势，引导供需对接。举办“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招聘活动501场，开展“流动招聘车进乡镇”活动12场次、达成就业意向1120人。

四是职业技能培训稳步提高。完成各级各类培训23.86万人次，开展企业职工技能培训2.5万人，市实训中心与社会力量合作新建实训项目2个。

(二) 提质扩面，社会保障稳步提高。

一是社保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以市政府名义出台了《市实施〈工伤保险条例〉细则》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研究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工作的意见》。

二是社保扩面工作有新进展。基本完成全民参保登记工作，大力推进扩面征缴，加强与地税、工商、财政等部门沟通协作，强化信息数据比对，不断加大征缴、清欠、稽核力度，

市区五险费征缴总收入增长6.98%。

三是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完成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12连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同步调整)，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实现5连调，最低标准由每人每月105元提高到115元，累计发行社保卡262万张。

四是基金监管服务得到加强。配合做好全省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基金专项审计，联合市卫计委等部门开展社保基金管理和监督情况检查。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建立“全覆盖”总额控制基础上的复合结算方式，深入开展“医保监管年”活动，全年各项医疗费用发生额同比下降。创新病退鉴定机制，推行病退鉴定医疗专家异地交流制度，确保鉴定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五是社保降费有效落实。全面落实降低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减轻企业负担。

(三) 引智育才，人才服务精准有效。

一是人才引进有序开展。抓好人才供需对接，编制发布人才需求目录，举办春夏两季人才交流大会、“双创英才聚港城”等大型聚才活动，组织100余家重点单位赴名校揽才，引进各类人才9226人，长期外国专家52人。强化校地校企对接，邀请12所与我市产业相关的重点高校来连洽谈，签订人才合作协议，打造了一批长期稳定的人才和智力供给基地。举办“专家服务沿海开发”对接活动，邀请73名省内外专家对接我市63家企业，帮助解决难题。

二是人才培育和载体建设扎实推进。加强人才选拔激励，入选国贴1人、省突贡5人，选拔市贴专家15名。加强人才培训，新增专技人才2.1万人、高技能人才1.09万人。紧扣“一带一路”建设，委托浙江大学培训港口、海洋产业人才150名。完成灌云留创园建设，实现市级留创园全覆盖，组织“xx市杰瑞

“科技创新产业园”申报设立省级留创园，新建博士后工作站2家。

三是人才境不断优化。完善人才服务政策体系，制定出台高层次人才个税奖补在连安居实施办法，897人获个税奖补。修订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实施办法”和“555人才工程”文件。人才公寓坚持向企业倾斜，向高层次人才倾斜，目前已安排两批49家单位合计175位高层次人才入住。

(四)突出重点，人事管理扎实推进。

一是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更加规范。公开招录公务员289名，完成公务员培训2.53万人次，起草并以市两办名义印发《xx市公务员记二等功奖励管理办法》，推进公务员绩效考核、新批参公单位人员登记和县以下机关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工作。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审核备案与工资审核联动机制，完成市属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工作，整合部分卫生、教育专技岗位，首次实行分行业统考。

二是工资福利管理更加有序。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正常晋升和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工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全面上线运行。

三是军转和人事考试工作更加稳定。高质量完成20xx年度军转干部安置工作，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工作，安置质量和社会满意度稳中有升。人事考试实现“零差错、零事故、零投诉”。

(五)多措并举，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一是和谐劳动关系得到夯实。出台了《市委、市政府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实施意见》、《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市管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充分发挥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劳动保障监察等多渠道作用，推进《市企业工资集

体协商暂行办法》贯彻落实。全市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稳定达98%以上，已建工会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达95%以上。

二是劳动监察持续推进。深入开展两网化创建工作，加大对省级两网化管理示范县区建设项目的支持力度。受理举报投诉案件867件，联动举报投诉平台举报投诉动态录入率、案件按期运行率均达100%，位居全省前列。

三是调解仲裁工作有序开展。全市接处案件2678件，当期审结结案2550件，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达100%。指导灌云、灌南仲裁机构在案件多发地区建立劳动争议巡回仲裁庭，方便当事人就近解决矛盾纠纷。在全市100家规模以上企业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完善全市县(区)87个乡镇(镇)劳动人事争议专业性调解组织。

(六)重心下移，公共服务效能增强。

一是基层平台提升计划初见成效。开展基层人社平台调研，摸清基本情况，启动实施“基层平台三年提升计划”，年底实现乡镇(街道)、社区平台达标率80%，行政村平台达标率60%。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服务规范》国家标准，推进我市3个省级城乡居保便民服务标准化示范点建设。

二是“政务服务一张网”工作有效推进。梳理行政权力清单81项、公共服务事项清单 33 项、便民服务事项清单 120 项，明确办事流程，编制办事指南，为优质高效开展服务奠定基础。

劳动局工作总结篇四

根据贵州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取消办理劳动合同鉴证的通知》精神(黔劳社厅发[20xx]5号)，全省各级劳动保障部门从20xx年2月1日起取消办理劳动合同鉴证工作，进一

步加强劳动用工备案工作。我市按照上级规定，在取消办理劳动合同鉴证工作后，立即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用工备案制度管理工作的通知》，再一次详细明确了实施劳动用工备案的要求与内容。通过开展劳动用工备案工作，对规范劳动用工秩序、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维护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双方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方面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截止到目前共有166家用人单位实施了用工备案，涉及劳动者7626人。

作为全市劳动争议案件的受理、处理部门，劳动仲裁科负责对全市的劳动争议案件进行调解、仲裁。20xx年截止到目前我科共收案58件，其中立案处理的劳动争议案件53件，经审理裁决38件、调解12件、准许申请人撤回仲裁申请3件，时限内案件结案率为100%，涉及金额10多万元；经过认真审查，共有5件申请劳动仲裁的案件不属于我科的受案范围，我科均依法开具了不予受理通知书。同时我科建立健全了劳动争议案件登记台帐，明确记载了各个劳动争议案件的基本情况；对已结的劳动争议案件，我科在规定时间内均已进行装订归档。

对用人单位报送的集体合同，我科严格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严把集体合同审查关，全力维护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双方的合法劳动权益。

今年我科着重做好对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劳动法律法规与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积极帮助用人单位理顺劳动关系，促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的和谐发展。对市属企业改革改制过程中涉及到的劳动政策方面的问题，我科总能急企业之所急、在请示上级业务部门和联系各相关单位后，尽力为企业提供准确的劳动法律法规及政策，帮助企业作好改革改制中的宣传解释工作，保证市属企业改革改制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我科在工作中积极做好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半年来共处理信访件2件，接待来信来访群众300多人次，回答涉及的劳动问题几十个，较好地宣传了劳动法律法规与政策。

今年我科积极参加了全局的帮村扶贫、信访维稳、突发事件处置等各项工作。

在局班子的领导下，我科全面完成了共性目标。

自“两法一条例”实施以来，我市劳动争议案件呈现出“井喷”态势，立案处理的劳动争议案件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80%，而我科的工作人员只有2名，已远远不能满足劳动争议仲裁工作的需要；况且由于人员限制，长期不能组成劳动争议仲裁庭（3名仲裁员），只能由1名仲裁员长期独任审理。此问题的长期存在，对于规范仲裁程序、提高仲裁质量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急需得到解决。

《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出台后，明确规定劳动争议案件不再收取费用，这是一项利民措施。但大量劳动争议案件的处理，如没有经费予以保证，势必会影响劳动争议仲裁案件的正常处理。

一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增加办案人员，切实解决案多人少的问题；

二是积极争取财政支持，解决办案经费不足的问题；

劳动局工作总结篇五

今年以来，师市以保持就业稳定为核心，把扩大就业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稳定岗位和开发岗位并重，围绕新型工业化、农业产业化建设大力开发就业岗位，围绕师市企业用工和人才需求，全力做好服务工作。

（一）是就业目标任务全面完成。截止目前□xx新增就业xx人，完成兵团就业目标任务的xx%□xx市新增就业xx人，完成xx市就业目标任务的130%。

（二）是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对新增的零就业家庭实行动态管理和动态援助机制，做到出现一户，帮扶一户，解决一户。

（三）是再就业援助活动成效显著。以“四项”专项活动为载体，共组织举办招聘会9场，提供用工岗位xx个，达成初步就业意向xx人。继续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放在就业工作首位，统筹做好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跟踪服务工作，先后帮助xx名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实现就业。

（四）是进一步强化了各项就业扶持政策的落实，实现了就业倍增效应，加强了新一轮就业再就业政策的指导、措施衔接和落实，把落实好各项就业扶持政策作为就业工作的主线贯穿始终，帮助困难群体及“零就业家庭”成员实现再就业。认真落实零就业家庭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规定，实施长效化、精细化管理，今年已有686名就业困难人员及零就业家庭成员实现就业。

（五）是继续坚持落实各级领导促进就业再就业的工作责任，将师市确定的就业目标任务列入考核指标，逐级分解到各相关单位和街道、社区，实行一把手负责和定期公开通报制度，强化了目标管理□xx市被兵团授予“兵团就业先进工作单位”荣誉称号。

（六）是围绕劳动保障工作服务于师市新型工业化建设，面对企业用工短缺的问题，劳动保障部门采取多种措施为企业排忧解难。

在xxxx年春风行动中，组织部分企业赴甘肃、河南以及疆内部分地州市进行劳务洽谈，通过以上活动的开展，引进各类人才及产业技工4000多人，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企业用工压力。

（七）是拾花工招收、引进和组织管理工作机制日趋完善，劳务工招收引进管理工作进一步市场化、规范化。共招收引

进拾花工7.29万人，协调落实专列41列，确保拾花工安全返乡。

（八）是职业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加快推进。按照“三贴近”原则，针对企业用工需求，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加强了团场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团场富余劳动力就业能力。“变招工为招生”，实行订单、定向、定需培训，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运作。截止目前共培训各类人员xx人次，完成兵团下达培训计划的xx□□考核鉴定xx人次，已核发等级证书xx人，其中初级xx人、中级xx人、高级xx人、技师109人。

社会保险五个险种运行态势良好，扩面工作成效显著，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的成果继续得以巩固；医保制度改革力度进一步加大，各项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系统化、规范化和科学化。

一是社会保险费征缴任务基本完成。截止到xx月底，五项社会保险费收缴率为100%，其中养老保险实收xx万元；基本医疗保险实收xx万元；失业保险实收6765.28万元；工伤保险实收xx万元；生育保险实收xx万元。

二是社会保险扩面工作成效显著。目前，师市参保单位已达xx个，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xx万、职工医疗保险和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53.34万人、失业保险xx万人、工伤保险xx万人、生育保险xx万人。

三是医疗保险制度进一步完善。积极研究基本医疗保险“扩面、提待”政策，不断加强“两定”监管，确保了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维护了广大参保人的利益。

四是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的成果继续得以巩固。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全部按规定领取了失业保险金和社保补贴。企

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率100%。年初对师市12.43万名退休人员养老金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垦区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由xx年的xx元/月，增加到xx元/月，人均增加235.05元/月。1—9月共发放养老金xx亿元，支付基本医疗保险基金xx亿元、工伤保险基金xx万元、失业保险基金xx万元、生育保险基金509.84万元。

五是进一步规范了退休审批和劳动能力鉴定程序。基础管理工作和“三基一化”建设进一步加强。成功地组织举办了全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经验交流会八师现场观摩会，并受到了人社部、自治区和兵团劳动保障部门的好评；圆满地完成了国家审计署山西特派办对xx市“十一五”时期社会保障资金的审计工作。

一是继续加强了对企业工资分配的宏观调控。对师市企业工资进行了摸底调查。

二是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重点，加大力度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进一步加大了新《工伤保险条例》的宣传力度。在师市安全生产月期间，经过精心筹备、认真组织，开展了新《工伤保险条例》的宣传活动，印发宣传品7000余份，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以劳动监察两网化管理实施工作为重点，积极开展劳动力市场清理整顿、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等专项检查 and 劳动合同签订、劳动用工、企业年审等日常巡查活动，先后检查用工单位10791家（次），涉及劳动者5.48万人。

复查xx家次，涉及劳动者xx万人次，督促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2.87万份。受理举报投诉案件94起，结案94起，为劳动者追回工资1003万元。年审各类用人单位1057家，涉及劳动者5.59万人。

三是积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进一步加强。坚持以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为目标，进一步巩固了三方机制建设。

今年以来，受国际国内形势的影响，棉纺行业整体效益下滑，劳动关系矛盾凸显，3人以上的群体性劳动争议案件呈高发态势，占总收案数的64%。仅新疆天盛实业有限公司所发生的劳动争议案件就有116起，已审结79起，占总收案数的34%。1—9共受理劳动争议仲裁案件361起，同比上升62%，审结xx起。

四是劳动保障信访维稳工作进一步加强。通过开展信访积案排查化解活动，加大治理信访突出问题的力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办事，采取多种形式，变上访为下访，及时化解处置重点和疑难矛盾，解决了一批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特别是针对天盛实业有限公司员工聚集上访反映拖欠员工工资、欠缴员工社会保险费的问题，劳动保障部门做了及时稳妥、果断有效的处置，收到了较好的效果。目前，信访趋势已由群访向个人访和疑难访为主转变，信访人数有较大幅度的下降□xx年共接待初访xx件xx人次；重访1910件xx人次。其中集体访30次xx人次。

一是存在就业状况不稳定、就业质量不高的问题；部分行业技能劳动者数量短缺，远不能满足师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二是人口老龄化和就业形式多样化给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带来严峻的挑战。

三是随着多种所有制经济的发展，以及就业形式的多样化和复杂化，劳动力流动频率加快，劳动关系日趋复杂、多变，劳动关系协调的难度日益增大。

四是随着部分企业经济效益下滑，劳动关系调处和社会保险转移接续工作难度加大，拖欠社会保险费的现象时有发生，劳动争议仲裁案件上升幅度增大。

用人单位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现象时有发生。这些困难和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

研究解决。

劳动局工作总结篇六

一、深入社区、扩大宣传。

接到通知后，我局立刻召开会议，认真分析莲湖区目前就业形势和就业困难群体状况，精心制定活动方案，并对援助工作进行部署。要求各街办、社区结合《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充分利用宣传栏、街道悬幅、交通站点等现有资源，发挥社会团体、已有就业援助典型等力量，设立宣传点、咨询点。并与报纸、电台等媒体合作，广泛宣传“就业援助周活动”，宣传政策，解答困惑，让就业法律法规和援助政策家喻户晓。

二、服务到户，具体到人。

本着为“解难题，办实事”的目的，我局开展对就业困难群体和“零就业家庭”的摸底调查工作，通过逐户家访，了解援助对象的困难与需求、失业原因、技能特长等，有针对性的提供政策咨询与就业信息。并对一些难以直接解决就业的援助对象，量身定制援助计划，确定“一对一”的跟踪帮扶人员。我们还专门建立了援助档案，不仅将已经解决就业的援助对象登记造册，对没有解决就业的援助对象也进行了详细的登记，为下一阶段的后服务工作和尽可能实现充分就业奠定基础。

三、多措并举，注重实效。

为使就业援助力度更大，受益人群更多，充分运用现有就业服务网络以及职业介绍系统，为援助对象和用人单位拉线牵媒。调整思路，发动社会职介力量，实现政府、社会职介机构优势互补，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各种渠道帮助援助对象尽快找到工作。落实用工补助和社保补贴政策，鼓励用人单位

积极吸纳就业。对辖区积极响应政府倡议，承诺不裁员的企业搞好服务，提供更多帮助。动员街道、社区结合本辖区内各方面需求，开发各种公益性岗位，帮助一批援助对象实现就业再就业。联手多家企业，在区劳动力资源市场，以及辖区内主要商贸集中、人口密集的地段，开展“政策落实主题日”活动，现场宣传、咨询、解答就业再就业政策问题；进行职业指导；推行职业技能培训；提供就业岗位。各种形式的活动开展，不仅扩大了就业援助行动的影响，树立劳动保障部门履行职责、促进就业的社会形象，更因覆盖面积广、援助力度大、受益人数多而得到了广大就业困难人员的一致好评和全社会的普遍赞誉。

积极探索，完善机制。就业援助周活动开展以来，在政策宣传上形式了良好的社会氛围，真正解决了部分就业困难人员的实际困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我局将继续帮助尚未解决就业的困难人员树立信心，确立目标，提高认识，尽快实现就业。并在此基础上，总结经验，积极探索，逐步建立完善的就业援助机制，把再就业援助工作作为关爱民心，维护社会稳定作为头等大事掌抓不懈。